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0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34,875,502.05	171.77%	1,317,589,569.13	7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244,089.55	327.66%	53,709,516.28	-6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138,515.06	285.57%	44,383,329.87	2,49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69,614,500.01	-386.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320.00%	0.42	-67.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320.00%	0.42	-67.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2.37%	2.09%	-4.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905,331,873.57	3,205,941,264.38	21.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639,473,629.23	2,549,069,355.95	3.55%	

2026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为131,758.9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5.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4,438.33万元，较上年同期上涨2,491.25%。主要系光通信产品收入快速增长所致。
2026年1-9月，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370.9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67.09%，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东莞福可喜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可喜玛"）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所致。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40,016.12	1,627,86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370.25	771,654.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95,999.24	8,650,802.60	
债务重组损益	6,335.80	59,885.8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2,718.13	1,295,370.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7,818.43	1,598,156.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06,046.62	1,481,233.84	
合计	3,105,574.49	9,326,186.4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期增减额	同期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2,335.48	52,762.14	19,573.34	37.10%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变化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314.71	78,915.88	-40,601.17	-51.45%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变化所致
应收账款	80,035.52	35,154.00	44,881.52	127.67%	主要系本期主营业务快速增长所致
预付款项	1,977.37	401.85	1,575.52	392.07%	主要系本期为应对光通信业务快速增长预付材料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72.38	799.99	1,172.39	146.55%	主要系本期新增采购业务履约保证金所致
存货	52,055.48	24,447.02	27,608.46	112.93%	主要系本期光通信业务备货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790.90		28,790.9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变化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466.66	10,247.26	-5,780.60	-56.41%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变化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175.00		1,175.0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投资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4.71	683.36	-288.65	-42.24%	主要系本期投资资产公允价值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8,385.33	2,573.51	5,811.82	225.83%	主要系本期新增设备投入与新建厂房所致
无形资产	8,065.91	3,797.79	4,268.12	112.38%	主要系本期新增土地使用权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71.08	1,919.23	2,751.85	143.38%	主要系股份支付及可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0.49	32,888.36	-26,387.87	-80.23%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变化所致
短期借款	20,403.18	9,009.43	11,393.75	126.46%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流动资金需求增加，补充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2,530.48	1,232.23	1,298.25	105.36%	主要系本期向供应商开具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57,364.91	26,118.89	31,246.02	119.63%	主要系业务快速增长，采购规模扩大及新增产线投入，应付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2,714.61	2,016.23	698.38	34.64%	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941.83	3,019.38	2,922.45	96.79%	主要系本期光通信业务快速发展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512.90	2,179.20	-666.30	-30.58%	主要系上期处置福可喜玛产生较大的投资收益导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8.02	730.84	527.18	72.13%	主要系本期新增厂房租赁所致
库存股	2,372.66	3,393.83	-1,021.17	-30.09%	主要系本期股权激励到期行权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392.52	-571.65	-820.87	-143.60%	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1,171.42	8,304.55	12,866.87	154.94%	主要控股子公司业绩快速增长所致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期增减额	同期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31,758.96	74,920.85	56,838.11	75.86%	主要系本期光通信业务快速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91,726.47	54,813.08	36,913.39	67.34%	主要系本期光通信业务快速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9,702.57	5,371.47	4,331.10	80.63%	主要系光通信业务拓展增加居间服务费
财务费用	1,532.60	93.17	1,439.43	1544.95%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产生汇兑损失所致
其他收益	214.9	403.24	-188.34	-46.71%	主要系本期进项税额加计抵减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0.34	21,235.70	-19,635.36	-92.46%	主要系上期处置福可喜玛产生较大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5	208.97	-196.82	-94.19%	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6.05	-903.15	-1,482.90	-164.19%	主要系本期光通信业务规模增加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导致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0.77	-530.18	-730.59	-137.80%	主要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67	3.91	162.76	4162.66%	主要系本期处置使用权资产所致
营业外收入	160.25	31.13	129.12	414.78%	主要系客户承担的补偿款所致
营业外支出	115.57	28.71	86.86	302.54%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73.60	3,342.39	-4,415.99	-132.12%	主要系上期处置福可喜玛产生较大的投资收益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期增减额	同期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449.25	81,525.19	45,924.06	56.33%	主要系本期业务增长带动销售商品回款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10.70	87,063.67	67,347.03	77.35%	主要系本期业务增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和支付的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300.17	186,929.85	65,370.32	34.97%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产品变动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699.58	185,632.93	38,066.65	20.51%	主要系本期现金管理产品变动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89.21	8,227.55	15,561.66	189.14%	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2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陈潮先	境内自然人	23.93%	30,807,060	30,807,060	不适用	0
新余市新致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5%	10,752,000	10,752,000	不适用	0
计乐宇	境内自然人	5.33%	6,860,000	5,145,000	不适用	0
计乐强	境内自然人	5.14%	6,618,000	0	不适用	0
计乐贤	境内自然人	5.14%	6,612,700	0	不适用	0
陈和先	境内自然人	2.69%	3,459,092	3,441,039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质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1%	1,950,021	0	不适用	0
计献辉	境内自然人	1.32%	1,704,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致胜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1,630,000	1,63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兴春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4%	1,600,000	1,600,000	不适用	0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计乐强	6,6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18,000
计乐贤	6,6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6,612,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质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50,021	人民币普通股	1,950,021
计乐宇	1,7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5,000
计献辉	1,7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4,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91,097	人民币普通股	1,091,09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红土创新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572,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质量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9,694	人民币普通股	459,694
罗柳江	438,3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300
王克明	3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376,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下列股东存在关联关系：1、陈潮先和陈和先为兄弟关系，陈潮先直接持有公司23.93%股份，间接持有公司2.18%股份，陈和先直接持有公司2.69%股份，间接持有公司2.06%股份；2、陈潮先与陈和先分别持有新余市新致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6.125%和22.07%的出资份额；3、计乐宇、计乐强和计乐贤为兄弟关系，分别直接持有公司5.33%、5.14%和5.14%股份；计献辉是计乐宇、计乐强和计乐贤的父亲，直接持有公司1.32%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自然人罗柳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000股，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32,3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38,300股。自然人王克明通过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76,1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陈和先	3,452,755	16,469	4,753	3,441,039	首发前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首发前限售股解禁日期2027/1/7；股权激励限售股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解除限售；高管锁定股依据董高持股变动的法规予以锁定或流通
陈丽玉	45,431	11,358	3,278	37,351	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解除限售；高管锁定股依据董高持股变动的法规予以锁定或流通
张德林	31,802	7,951	2,294	26,145	股权激励限售股、高管锁定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解除限售；高管锁定股依据董高持股变动的法规予以锁定或流通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激励对象－核心骨干以及子公司管理人员	1,124,192	292,945	0	785,806	股权激励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解除限售及公司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45,441股
合计	4,654,180	328,723	10,325	4,290,341	--	--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6年9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自本次交易事项筹划以来，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积极组织交易各相关方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鉴于本次交易事项推进时间较长，当前市场环境较本次交易事项筹划初期发生了较大变化，为切实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审慎考虑，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3,354,843.01	527,621,441.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3,147,055.12	789,158,815.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04,165.90	7,581,599.65
应收账款	800,355,234.48	351,540,031.16
应收款项融资	4,979,841.23	6,947,969.59
预付款项	19,773,652.34	4,018,503.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723,823.58	7,999,855.7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0,554,770.44	244,470,199.3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772,823.35	9,361,384.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7,908,986.29	
其他流动资产	44,666,640.92	102,472,597.60
流动资产合计	2,818,041,836.66	2,051,172,397.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750,021.72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47,100.00	6,833,553.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3,306,855.20	581,930,960.77
在建工程	83,853,339.27	25,735,101.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5,028,189.33	72,047,369.48
无形资产	80,659,095.11	37,977,921.4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9,413,884.86	49,413,884.86
长期待摊费用	37,615,855.56	32,754,16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710,794.44	19,192,314.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004,301.42	328,883,597.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7,290,036.91	1,154,768,866.52
资产总计	3,905,331,873.57	3,205,941,264.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4,031,751.64	90,094,281.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25,304,818.65	12,322,299.06
应付账款	573,649,134.15	261,188,892.20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27,146,052.11	20,162,341.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418,283.05	30,193,792.23
应交税费	15,128,981.14	21,792,037.91
其他应付款	74,004,944.00	59,302,470.93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580,214.91	7,308,385.49
其他流动负债	6,962,621.00	7,178,524.04
流动负债合计	998,226,800.65	509,543,024.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9,814,839.71	58,624,065.1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47,078.16	442,355.08
递延收益	4,842,820.79	4,332,476.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2,461.59	884,508.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917,200.25	64,283,405.12
负债合计	1,054,144,000.90	573,826,429.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743,244.00	128,680,995.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2,011,406,189.68	1,976,776,628.33
减：库存股	23,726,571.18	33,938,294.00
其他综合收益	-13,925,248.49	-5,716,472.32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44,337,318.14	44,337,318.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2,638,697.08	438,929,180.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39,473,629.23	2,549,069,355.95
少数股东权益	211,714,243.44	83,045,478.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1,187,872.67	2,632,114,83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5,331,873.57	3,205,941,264.38

法定代表人：陈潮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清山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17,589,569.13	749,208,450.93
其中：营业收入	1,317,589,569.13	749,208,450.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5,860,298.68	741,958,382.64
其中：营业成本	917,264,714.62	548,130,811.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87,020.22	5,791,357.06
销售费用	97,025,665.14	53,714,701.24
管理费用	106,546,038.88	90,768,720.84
研发费用	54,210,816.95	42,621,090.71
财务费用	15,326,042.87	931,701.04
其中：利息费用	4,925,459.25	2,792,391.68
利息收入	2,300,852.18	4,065,723.29
加：其他收益	2,149,028.50	4,032,386.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003,411.31	212,357,045.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72	-2,451,358.7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1,477.23	2,089,746.9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60,515.85	-9,031,486.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607,688.74	-5,301,801.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6,656.03	39,081.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201,638.93	211,435,040.58
加：营业外收入	1,602,474.18	311,331.56
减：营业外支出	1,155,723.14	287,095.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648,389.97	211,459,276.49
减：所得税费用	-10,735,959.85	33,423,943.3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384,349.82	178,035,333.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384,349.82	178,035,333.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09,516.28	163,219,495.3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2,674,833.54	14,815,837.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302,844.94	2,499,929.7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08,776.17	3,264,086.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00,912.3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00,912.3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07,863.78	3,264,086.4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07,863.78	3,264,086.4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94,068.77	-764,156.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081,504.88	180,535,262.9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500,740.11	166,483,581.7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0,580,764.77	14,051,681.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	1.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	1.2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法定代表人：陈潮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德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清山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10,990,201.64	766,862,267.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875,298.83	38,892,500.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6,999.17	9,497,14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4,492,499.64	815,251,916.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5,572,127.34	601,998,066.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321,762.00	172,200,704.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27,519.68	42,246,031.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385,590.63	54,191,945.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4,106,999.65	870,636,74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9,614,500.01	-55,384,831.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10,579,176.12	1,541,875,739.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419,017.15	19,867,972.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39.82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303,876,598.9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3,678,164.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3,001,733.09	1,869,298,4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630,298.33	109,844,898.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7,365,502.78	1,746,484,359.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6,995,801.11	1,856,329,258.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005,931.98	12,969,216.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469,938.20	40,834,851.9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3,586,000.00	6,896,557.9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1,422,113.35	41,440,669.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892,051.55	82,275,521.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221,475.95	3,665,268.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14,149.20	55,690,960.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4,7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3,171.27	15,059,439.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678,796.42	74,415,668.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213,255.13	7,859,852.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04,033.05	-3,932,120.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0,600,654.05	-38,487,882.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5,218,134.64	331,911,232.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5,818,788.69	293,423,349.35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9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10月19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6年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潮先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五名，实际出席董事五名（其中计乐宇先生、刘胤宏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新增股份完成登记、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部分股份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28,680,995股变更为128,743,244股，注册资本由128,680,995元变更为128,743,244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加至7名，其中独立董事由2名增加至3名，非独立董事由3名增加至4名（含职工董事1名）。
公司结合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及调整董事会人数相关情况，对《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指定专人办理相关注册资本以及《公司章程》变更、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并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办理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可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以及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前述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对本议案的子议案逐一投票，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提升董事会治理结构，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前述议案二计划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加至7名，拟增选1名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提名陈和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及前置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长陈潮先先生为陈和先先生的兄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选举在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为有效。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为提升董事会治理结构，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前述议案二计划将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加至7名，拟增选1名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提名黄其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及前置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黄其柏先生作为独立董事的津贴按照公司2026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选举在议案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为有效。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25,160.35万元，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上述节余资金中的10,960.4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装修生产车间，并采购设备，扩大光通信产品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并将上述拟使用的节余募集资金转入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23,805.07万元，用于增加"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将由36,895.12万元，增加至60,700.19万元，主要用于新增建设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实施装修工程，并购置生产设备。本次增加的投资金额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23,805.07万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项，并将上述拟使用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转入"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2026年11月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1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情况
（一）注册资本增加情况
2026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归属新增股份107,690股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并于2026年7月10日上市流通，公司股本总数由128,680,995股增加至128,788,685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8,680,995元增加至人民币128,788,685元。
（二）注册资本减少情况
2026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共计45,441股。2026年8月25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减少45,441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8,788,685股变更为128,743,244股，注册资本由128,788,685元减少至128,743,244元。
二、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加至7名，其中独立董事由2名增加至3名，非独立董事由3名增加至4名（含职工董事1名），并相应修订《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鉴于前述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更及调整董事会人数情况，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本次《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如下：

原条款的序号及内容	修订后的条款序号及内容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868.0995万元。	第七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874.3244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868.0995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2,874.3244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公司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公司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指定专人办理相关注册资本以及《公司章程》变更、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并授权管理层及其授权办理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可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注册资本以及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前述事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结果为准。以上涉及的《公司章程》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四、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及制定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形式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
1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否
3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制度》	制定	否

以上涉及的《公司章程》和其他制度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2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5名增加至7名，其中独立董事由2名增加至3名，非独立董事由3名增加至4名（含职工董事1名），并相应修订《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陈和先先生、黄其柏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条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和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黄其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附件二），上述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及前置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增选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增选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本次增选事项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调整董事会人数及相应《公司章程》修订事项生效为前提。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新任董事自前述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就任，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黄其柏先生作为独立董事的津贴按照公司2026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执行。
黄其柏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相关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附件一：非独立董事简历
陈和先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清华大学EMBA。2008年2月至2010年12月于深圳市鸿富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1年1月至今于公司历任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2020年3月期间担任深圳市你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兼任春生电子有限公司董事，ZESU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董事，深圳市致尚新材料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春生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微昇光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致晨联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致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致美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和先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3,459,092股；通过深圳市新致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2,372,966股；通过深圳市兴致春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28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潮先存在亲属关系。除此之外，陈和先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陈和先先生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附件二：独立董事简历
黄其柏先生，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执业证。2005年7月至2009年6月任深圳市规划局宝安分局交通规划中心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9年5月任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2019年5月至今任上海市汇业（深圳）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高级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其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3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成立日期：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刘维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数量为233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50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856人。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5年度收入总额为291,008.4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3,719.56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39,069.64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67家上市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57,550.23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1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026年3月16日，福建省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就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5）闽02民初735号、（2025）闽02民初736号]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原告（红相股份投资者）主张损失中的合理部分，由红相股份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在25%范围内就红相股份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容诚收到判决书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5次、自律处分1次。
1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共3个项目）、行政监管措施21次、行业惩戒1次、纪律处分11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田景亮，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亚亚，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杨徐凯，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刘勇，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亚亚、杨徐凯，项目质量复核人刘勇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项目合伙人田景亮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田景亮	2026年1月21日	警示函	安徽证监局	因审计项目部分程序执行不到位，被安徽证监局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审计工作的复杂程度、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配备的审计人员和投入的工作量等因素综合考虑，经双方协商确定。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6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进行了充分的审查。
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满足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4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25,160.35万元，本次拟使用上述节余资金中的10,960.4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装修生产车间，并采购设备，扩大光通信产品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概述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2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17.03万股，每股发行价为57.6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6,569.2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68,924.7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518Z009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项目建设期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40,703.32	2年	40,085.95
2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25,489.77	2年	25,489.77
3	5G零部件扩产项目	21,994.49	2年	21,729.9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030.25	2年	15,912.21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7,000.00	–	27,000.00
	合计	131,217.83	–	130,217.83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16,569.2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8,924.74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38,706.91万元。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3年7月17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经双方协商一致，以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整体估值贰亿伍仟万元人民币，确定目标股权转让价格，成交价格一亿叁仟万元人民币。
2025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7月7日，同意公司对"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2025年7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
2025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5年8月18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29.47万元（或等值外币）投资建设"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扩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线和丰富产品类别，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
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6年6月30日预先投入"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859.43万元。
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本次结项形成节余募集资金合计44,023.60万元，公司已将其中36,895.12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划转至新开立的"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专项账户；剩余节余募集资金7,128.48万元留存于超募资金账户。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6年9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40,703.32	21,082.58	21,082.58	已结项	2026年7月
2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25,489.77	25,489.77	8,434.42	已结项	2025年7月
3	5G零部件扩产项目	21,994.49	10,932.84	10,932.84	已结项	2026年7月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030.25	4,704.93	4,704.93	已结项	2026年7月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7,000.00	27,000.00	27,821.34	103.04%	/
6	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0	36,895.12	0.00	0.00	2028年7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1,217.83	126,105.24	72,976.11		/
超募资金投向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尚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7,677.44			
2.现金收购子公司			13,000.00	13,000.00	100%	/
3.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029.47	8,263.15	45.83%	2027年7月
合计		/		94,239.26		/

注："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形成节余募集资金合计44,023.60万元，公司已将其中36,895.12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划转至新开立的"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专项账户；剩余节余募集资金7,128.48万元留存于超募资金账户。"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8,031.87万元暂存于超募资金账户。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4,239.26万元（其中超募资金21,263.15万元）（不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总计约81,561.84万元（含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及汇兑损益净额）。（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使用本次节余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概述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本次节余募集资金10,960.40万元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本项目通过装修13,200.00平方米生产车间，并采购一系列先进的机器设备、辅助设备等用于公司光通信产品的生产，整体提升公司光通信产品的产能，扩大公司生产规模。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扩大光通信产品产能，满足公司的客户制造与交付需求，并为进一步开发市场提供产能支持，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可持续发展。本次新建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新建募投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1.项目名称：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春生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生电子"）
3.项目实施地点：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虹桥镇霞兴路99号
4.项目建设内容：装修13,200.00平方米生产车间，并购置安装相关设备
5.项目建设周期：本项目建设周期为24个月
6.项目投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人民币10,960.40万元，"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共25,160.35万元，本次拟使用上述节余资金中的10,960.40万元。
7.项目投资构成及预期经济效益具体如下：
项目总投资10,960.4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7,717.74万元，包括生产厂房装修924.00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6,194.3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27.72万元，预备费571.69万元；以及铺底流动资金3,242.66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	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1	建设投资	7,717.74	70.41%
1.1	生产厂房装修	924.00	8.43%
1.2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6,194.33	56.52%
1.3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7.72	0.25%
1.4	预备费	571.69	5.22%
2	铺底流动资金	3,242.66	29.59%
	项目总投资	10,960.40	100.00%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项目主要产品为光通信产品，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44,036.00万元，投资回报率为44.76%，内部收益率为16.38%（税后），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8.17年（含建设期）。
上述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是基于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的结果，不作为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正式承诺，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估算数据与实际有较大差异的可能性。
（三）新建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扩大公司光通信产品产能
近年来，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快速发展，公司客户对光通信产品的需求快速增长。为把握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和光通信行业发展的机遇，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在全资子公司春生电子投资产能扩建项目，计划装修13,200.00平方米生产车间，并购置相关设备，进一步提高公司光通信产品的产能，满足下游客户快速增长的订单需求。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新增光通信产品生产线，进一步提升公司光通信产品的产能，提高公司光通信产品的供应能力与服务能力，增强公司订单承接及交付能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光通信市场的竞争地位，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提高公司光通信产品的制造能力
随着数据中心持续向更高速率、更低延时方向演进，公司客户对光通信产品的尺寸公差、表面精度、一致性及稳定性等核心技术指标提出更高的标准。因此，公司光通信产品需要向高精度、小型化、集成化方向迭代升级。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计划购置一系列先进的精密加工、检测及智能化生产设备，新增标准化生产线，优化厂区产线布局，升级产线的自动化、数字化，提升整体生产协作效率，有助于公司应对行业技术升级趋势并提高承接客户高端订单的能力。
（3）优化公司生产布局，提升公司场地利用效率
近年来，公司光通信产品业务规模和订单体量持续扩大，光通信产品生产规模持续增长，公司现有生产模式和场地布局已难以满足光通信业务日益增长的发展需求。
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对春生电子的部分车间进行洁净化装修，建设满足光通信产品产线的生产车间，充分发挥现有厂房的价值，提升现有厂房的使用效率，优化整体生产布局。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优质的客户资源
公司凭借稳定可靠的质量控制体系、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精细化成本管理、高效交付能力与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通过客户长期、严格的资质审核、产品验证与现场认证，已成为多家境内外知名企业的合格供应商，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坚实的市场基础。同时，随着算力基础设施建设的快速推进，市场对于光通信产品的需求稳定增长，公司在手订单及中长期意向订单随之增长，为本次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有利条件。
（2）公司拥有丰富的扩产经验
近年来，公司深耕光通信领域，具备丰富的海内外生产基地扩产实施经验，已先后在深圳、越南生产基地实施扩产建设工作，积累了从车间规划、设备采购安装、产线调试到爬坡量产的全流程扩产经验。公司将充分发挥在光通信领域的生产制造能力，在产品设计环节能快速适配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并快速投入批量化生产，在质量管控环节建立覆盖全生产流程的标准化质检体系。
因此，公司在产品扩产等方面的经验积累和沉淀，保障公司产线的建设，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利条件。
（3）公司具备成熟的技术积累与生产管理能力
公司具有多年的行业经验积累和沉淀，已建立完善的产品研发、精密制造、光学耦合、可靠性测试体系，拥有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成熟工艺路线与标准化生产管理流程。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并在人员和设备方面进行了大量投入，对产品质量实施了全程监控，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因此，公司将充分利用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完善的生产管理体系，顺利完成产线扩产，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利条件。
3.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
当前数据中心及通信网络建设带来的光通信产品需求增长较快速，各大云厂商资本开支持续增加，公司光通信产品业务与光通信行业市场需求高度相关。若未来全球云厂商资本开支、光纤连接应用及数据中心建设进度不及预期，或相关行业支持政策发生调整，以及新技术、新产品加速迭代导致下游应用领域需求缩减、市场规模增速放缓，存在新增产能无法及时消化、产能利用率低于预期的风险，进而影响项目预期收益。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市场动态，跟踪客户订单意向，动态调整产能投放节奏，实行柔性化排产，同时丰富产品品类，提升产品的附加值。
（2）募投项目建设实施进度的风险
本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包括车间装修、生产及测试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工作。项目建设过程中，可能受工程施工进度、设备交期、供应链波动、施工协调、环保消防验收等因素影响，存在项目建设周期延长、投产时间滞后于计划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充分应用深圳、越南生产基地扩产累积的项目管理经验，制定详细的项目实施计划，统筹项目实施进度，争取项目按期投产。
（3）募投项目产能未能有效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销量是根据公司客户的采购预测需求量和下游市场发展前景测算，具有一定合理性。公司具备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技术、人员及运营管理经验，且部分产品已实现销售。但如果未来客户需求或行业发展不及预期，且公司未能有效开拓其他客户，本次募投项目将存在产能过剩，从而造成公司未来出现产品价格下降、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实时关注市场、产业及技术等发展趋势，为项目的顺利开展做好多方面准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业务结构，不断开拓市场，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四）新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同时，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保障募投项目实施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并将上述拟使用的节余募集资金转入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管理。
三、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是基于公司对主营业务相关的光通信产品市场近期市场变化及客户对产品需求做出的谨慎、合理决策，有利于扩大公司光通信产品产能，提升公司光通信产品的制造能力，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和发展战略。
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积极加强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和进度的监督管理，从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有利于扩大光通信产品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与本次新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协议及文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等。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浙江生产基地光通信产品扩产项目相关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5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公司拟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23,805.07万元，用于增加"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将由36,895.12万元，增加至60,700.19万元，主要用于新增建设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实施装修工程，并购置生产设备。本次增加的投资金额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23,805.07万元。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概述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22号）核准，公司于2023年7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17.03万股，每股发行价为57.66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6,569.21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68,924.7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7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518Z009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项目建设期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40,703.32	2年	40,085.95
2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25,489.77	2年	25,489.77
3	5G零部件扩产项目	21,994.49	2年	21,729.90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030.25	2年	15,912.21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7,000.00	–	27,000.00
	合计	131,217.83	–	130,217.83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5,493.95万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16,569.2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8,924.74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人民币38,706.91万元。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3年7月17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52%股权的议案》，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经双方协商一致，以深圳西可实业有限公司整体估值贰亿伍仟万元人民币，确定目标股权转让价格，成交价格一亿叁仟万元人民币。
2025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至2026年7月7日，同意公司对"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2025年7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
2025年7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5年8月18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29.47万元（或等值外币）投资建设"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扩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线和丰富产品类别，扩大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
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6年6月30日预先投入"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859.43万元。
2026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6年7月2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及转至超募资金账户的议案》，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本次结项形成节余募集资金合计44,023.60万元，公司已将其中36,895.12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划转至新开立的"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专项账户；剩余节余募集资金7,128.48万元留存于超募资金账户。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投资金额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截至2026年9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	40,703.32	21,082.58	21,082.58	已结项	2026年7月
2	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	25,489.77	25,489.77	8,434.42	已结项	2025年7月
3	5G零部件扩产项目	21,994.49	10,932.84	10,932.84	已结项	2026年7月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6,030.25	4,704.93	4,704.93	已结项	2026年7月
5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7,000.00	27,000.00	27,821.34	103.04%	/
6	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0	36,895.12	0.00	0.00	2028年7月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31,217.83	126,105.24	72,976.11		/
超募资金投向		预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尚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7,677.44			
2.现金收购子公司			13,000.00	13,000.00	100%	/
3.越南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8,029.47	8,263.15	45.83%	2027年7月
合计		/		94,239.26		/

注："游戏机核心零部件扩产项目""5G零部件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形成节余募集资金合计44,023.60万元，公司已将其中36,895.12万元节余募集资金划转至新开立的"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专项账户；剩余节余募集资金7,128.48万元留存于超募资金账户。"电子连接器扩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18,031.87万元暂存于超募资金账户。
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4,239.26万元（其中超募资金21,263.15万元）（不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总计约81,561.84万元（含累计获得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及汇兑损益净额）。（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合计23,805.07万元，用于增加"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投资金额，项目投资总额将由36,895.12万元，增加至60,700.19万元，主要用于新增建设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实施装修工程，并购置生产设备。截至2026年9月30日，"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暂未进行募集资金投入。
（一）本次拟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及市场发展情况，公司本次计划将新建设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实施装修工程，并购置生产设备。本次新增后，项目计划新建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共112,560.00平方米，同时，公司将增加购置及安装相关设备。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满足客户的制造与交付需求，并为进一步开发市场提供产能支持，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可持续发展。本次新建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具体项目投入增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调整前投资金额	调整前占项目总投资金额比例	以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占项目总投资金额比例
1	建设投资	30,826.38	83.55%	22,840.93	53,667.31	88.41%
1.1	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建设	9,372.00	25.40%	14,828.40	24,200.40	39.87%
1.2	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装修	4,260.00	11.55%	5,020.00	9,280.00	15.29%
1.3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4,783.15	40.07%	1,150.00	15,933.15	26.25%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27.80	0.35%	150.60	278.40	0.46%
1.5	预备费	2,283.43	6.19%	1,691.93	3,975.36	6.55%
2	铺底流动资金	6,068.74	16.45%	964.14	7,032.88	11.59%
	项目总投资	36,895.12	100.00%	23,805.07	60,700.19	100.00%

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后，项目预期经济效益：项目主要产品为精密零部件，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119,363.64万元，投资回报率为24.90%，税后内部收益率为12.61%，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8.57年（含建设期）。
上述项目经济效益分析数据是基于目前市场状况及成本费用水平估算的结果，不作为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正式承诺，不排除由于市场风险、行业风险及不可预见的其他风险对项目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存在估算数据与实际有较大差异的可能。
（二）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可行性分析
1.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必要性
（1）扩大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产能，满足下游市场发展需求
为应对客户日益增长的订单及交付要求，充分把握行业发展的机遇，公司依托自有工业用地，增加募集资金投入，新增建设生产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实施装修工程，并购置生产设备。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生产制造能力，提高公司主营产品的供应能力与服务能力，增强公司订单承接及交付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相关市场的竞争地位，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优化长期生产布局，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求
目前，公司在深圳的生产场地使用已趋近饱和，现面临临时扩产能持续扩产的需求，同时，外租厂房增加公司的生产管理成本及相关费用。因此，公司使用自有工业用地建设生产基地，增加厂房建设，装修及设备投入，是基于公司中长期战略对产能布局的优化，有利于公司提高生产的稳定性，改善生产环境。
2.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可行性
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态势，公司已与核心客户建立稳定合作，在手订单、意向订单可为新增产能提供支撑。此外，公司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等方面的经验积累和技术沉淀，保障公司产品和技术的先进性，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有利条件。
项目实施地块为公司自有工业用地，土地权属清晰，公司拥有同类厂房建设、车间装修及产线建设经验，保障厂房建设工程、洁净装修、设备安装调试有序推进，具备工程实施可行性。
3.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产品研发与技术迭代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需要增加厂房及厂区内配套附属建筑设施建设及装修，购置设备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扩产，产品应用覆盖各类通信电子、消费电子、工业自动化等领域。相关行业技术升级迭代速度较快，若公司对行业发展方向把握失误、新增产线对应的工艺、产品未能及时适配技术路线变化，新增产能可能无法获得客户认证，则本次项目形成的设备存在产能、技术过时、产品被替代的风险，项目预期效益面临不预期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持续跟踪下游行业技术与客户需求变化，完善研发体系，依托本次新增产线开展新工艺、新产品验证；厂房及设备选型预留产线升级改造空间，持续保障研发投入，动态调整研发方向与技术储备，维持产品技术竞争力。
（2）募投项目产能未能有效消化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达产销量是根据公司客户的采购预测需求量和下游市场发展前景测算，具有一定合理性。公司具备与本次募投项目相关的技术、人员及运营管理经验，且部分产品已实现销售。但如果未来客户需求或行业发展不及预期，且公司未能有效开拓其他客户，本次募投项目将存在产能过剩，从而造成公司未来出现产品价格下降、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将实时关注市场、产业及技术等发展趋势，为项目的顺利开展做好多方面准备。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营业务结构，不断开拓市场，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三、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是基于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市场发展情况、行业发展趋势以及项目具体实施情况所做出的审慎决策，能满足公司产能扩充需求，有利于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匹配公司战略布局与业务推进节奏，符合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方向和发展战略。
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积极加强对本项目建设内容和进度的监督管理，从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事项是基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事项，有利于扩大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产能以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财务部门办理与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的事项，并将上述拟使用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及超募资金转入"高端智能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专户管理。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及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86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26年11月9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3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上述议案经公司2026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2.议案1、议案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4涉及独立董事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会决议的参与度，公司将对中小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三《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到场。邮件或电子邮件须在2026年11月5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办公室，或发送至公司邮箱。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5日9: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马山头社区致尚科技园A栋一层公司会议室。
4.会议联系方式
邮编：518106
联系人：陈丽玉
电话：0755-82026398
传真：0755-82026366
邮箱：ir@zesum.com
5.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486"，投票简称为"致尚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对下列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表决下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4.00	《关于增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00	《关于将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	√			
7.00	《关于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委托人应在表决结果栏内的"同意""反对""弃权"之一栏内打"√"。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在规定时间内以专人送达、邮寄、发送电子邮件到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次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